

临 沧 市 临 翔 区 人 民 政 府

临沧市临翔区人民政府关于临沧市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野生动植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短板凸显等问题的整改自检自查报告

市林业和草原局：

根据《临沧市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对 2021 年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查反馈问题及临沧市生态环境突出问题整改工作开展市级验收的函》要求，现将临翔区关于野生动植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短板凸显，林业有害生物的威胁不断加剧。黑熊、野猪等野生动物保护管理的压力和难度日益增大。自然保护区管理不到位，存在私人放养牲畜现象问题整改的自检自查情况报告如下：

一、问题来源

临沧市生态环境保护突出问题整改清单自然生态保护方面指出：野生动植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短板凸显，林业有害生物的威胁不断加剧。黑熊、野猪等野生动物保护管理的压力和难度日益增大。自然保护区管理不到位，存在私人放养牲畜现象。

二、临翔区森林资源基本情况

临翔区林草资源丰富，临翔区林业用地面积 264.14 万亩（其中：乔木林地面积 234.25 万亩，竹林 1.68 万亩、灌木林地 13.92 万亩、其它林地 14.29 万亩），占全区总面积的 68.85%，国有林面积 68.62 万亩，森林覆盖率 63.62%，森林蓄积量 1703.17 万立

方米。划定生态公益林 94.15 万亩（其中：国家级 51.44 万亩、省级 42.71 万亩），停伐保护天然林 93.05 万亩。有草地 3.26 万亩，湿地 0.18 万亩。

三、工作开展情况

（一）推进野生动植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一是为保障各项工作任务有计划、有步骤的开展和完成，年初分别制定了《临翔区林业有害生物应急预案》、《植物检疫执法行动实施方案》，《松毛虫、松叶蜂、华山松木蠹象、松材线虫病、核桃病虫害、红火蚁、草原病虫草鼠》监测调查防治预案。二是为更好的开展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监测防治工作，重点抓好监测调查点 13 个，其中：松毛虫防治试范点 2 个，核桃病虫害防治试范点 3 个，草原有害生物、松材线虫病、红火蚁监测点 8 个。做到有计划、有重点完成各项工作任务。三是积极参与送科技下乡宣传活动，向群众宣传有害生物防治技术，普及森防知识。利用便民服务中心窗口宣传《植物检疫条例》、《病虫害防治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知识。结合科技下乡和护林防火宣传开展《红火蚁》、《松材线虫病》监测防治，全年共参与科技宣传培训 12 次，投入资金 2 万，出动车辆 12 次，宣传人次 4000 多人次，发放宣传资料 2000 余份。四是严防危险性林业有害生物的传出和传入，认真开展森林植物检疫执法专项行动。重点对 123.4 万亩松林监测调查，12 个木材加工经营单位、14 个林木种苗花卉生产经营单位、6 个园林绿化单位、6 个使用松科植物包装物个人和单位进行清查登记，查清来源，建立了详细的登记档案和检疫登记制度，为下一步检疫源头监管和产地检疫打下坚实基础。五是有效保护

生物链的和协调发展，积极推广无公害防治技术，松毛虫防治主要采用人工采茧和黑光灯诱杀成虫，华山松木蠹象主要采用间伐、修枝打杈，核桃病害主要采用冬季涂白，金龟子主要采取黑光灯诱杀，木蠹蛾、云斑天牛主要采用高效低毒农药和黑光灯诱杀，全年共完全成无公害防治面积 7.425 万亩，防治率达到 100%。

（二）加强黑熊、野猪等野生动物保护管理宣传。通过深入各乡（镇、街道）发放宣传材料、张贴宣传海报等方式，广泛深入地宣传“森林法”“野生植物保护法”“云南省生物多样性保护条例”“防范野生动物伤害手册”“临沧市临翔区林业和草原局相关政策告知书”等，向公众宣传保护野生动植物发放宣传册 5000 余份，各林场出动宣传车次 200 余次进行法律法规宣传。同时进一步畅通违法线索举报渠道，鼓励举报非法交易、乱捕滥食野生动植物线索，努力形成全社会关心、支持和配合野生动植物保护事业的氛围。

（三）加快自然保护区机构建设。2015 年 12 月经云南省机构编制委员会批复，2016 年 8 月临沧市机构编制委员会批复设立临沧澜沧江省级自然保护区管护局，2018 年 3 月，根据市林业和草原局的统一安排部署，设立了临沧澜沧江省级自然保护区临翔管护分局，隶属临沧澜沧江省级自然保护区管护局副科级分支机构，内设综合办公室、资源保护股、社区管理股 3 个股所级机构；下设忙畔、邦东、博尚、南美 4 个股所级管护站，共有编制 22 人，现有在编人员 21 人，聘请保护区管护护林员 105 人。

（四）强化宣传。广泛开展自然保护区内禁止放牧宣传活动。埋设保护区界桩 120 棵、制作安装界碑 6 块、制作安装宣传碑 1

块,制作安装宣传牌 76 块,签订自然保护区禁止放牧告知书 1862 份。

(五)加大管护及整治力度。加大自然保护区巡护管护及整治力度,对自然保护区内的养殖点进行排查、整治,共拆除保护区内养殖圈舍及临时住房 172 户。

四、下步工作计划

(一)加大对自然保护区宣传教育力度。大力宣传自然保护区的功能、效益和重要作用,宣传相关法律法规、生态保护知识和先进典型,增强全社会生态保护意识,促进全民共同参与保护自然资源。

(二)严查涉及自然保护区内建设项目情况和资源保护情况。要求相关部门加强管理,强化保护区巡查、监管,对已整改的问题进行长期监管,发现新的问题及时进行检查。

(三)加强检疫防治的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提高防控能力。加强区、乡(镇、街道)测报网点体系的建设,及时发布病虫害预测预报,科学指导防治工作。严格检疫执法,遏制检疫性林业有害生物的扩散蔓延,加强辖区内所有苗木、花卉繁育基地、涉木加工企业、涉木经营单位的检疫监管。认真做好有害生物的监测普查工作特别是对松材线虫病、薇甘菊、红火蚁的监测普查工作,严防危险性病虫害的发生蔓延,确保我区林草生态安全。

